

通源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通源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2026 年 1 月 27 日、2026 年 1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数据正在核算过程中。如经测算的财务数据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应披露业绩预告的有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2025 年度业绩预告》。
-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5、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